2019年厦门经济管理学院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2019年部门预算已经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财政信息公开有关要求，现将我单位2019年部门预算说明如下: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合岗位职责要求，对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的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在职专业技术人员（含专业技术管理人员）进行政治理论、政策法规、业务知识、文化素养和技能训练等内容的培训，促进干部素质和能力的全面提高。

（二）围绕企业改革和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广泛开展管理创新、技术创新、资本运营、市场营销等适用性短期培训。

（三）开展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工商管理培训，促进高素质、职业化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

（四）承担厦门市对口支援和帮扶地区及我国西部地区的智力扶贫任务。

（五）开展国内、国际合作培训。

（六）开展各行业的岗位培训和各类从业资格培训，提高专业管理水平和岗位任职能力。

（七）承担原厦门市财会干部教育中心和厦门市军官转业培训中心的职能。

（八）拓展对台合作交流培训。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单位是一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总务处、人事处、培训一处至培训六处共九个部门，没有基层预算单位。列入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经费性质 | 人员编制数 | 在职人数 |
| 厦门经济管理学院 | 财政补助 |      40 |       37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年，单位主要任务是承担全市经济与法律、法规类的公益培训任务以及按市委、市政府要求承担的其他培训项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主要培训工作**

1.厦门市特色乡镇建设培训班；

2.市国资系统、发改系统、经信系统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务干部培训班；

3.全市机关事业单位财务人员继续教育；

4.机关事业单位财务管理人员研修班；

5.厦门市市属事业单位法人培训班；

6.厦门市属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班；

7.厦门市属国有企业职业经理人班；

8.厦门市属国有企业法务经理班；

9.厦门市属国有企业法务（安全）人员培训班；

10.厦门市商务局系统“一带一路”培训班；

11.学友学习园系列培训；

12.厦门市人社系统支部书记培训班；

13.厦门市非公经济经营管理研修班暨商协会会长班；

14.厦门市非公经济经营管理研修班两期；

15.厦门市实习律师岗前培训班两期；

16.厦门市司法鉴定人业务培训班；

17.厦门市2019年公务员培训超市；

18.2017-2018年度军队转业干部培训班；

19.厦门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主办的职业道德培训班；

20.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培训任务；

**（二）行政后勤工作**

1.进一步加强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

2.进一步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3.加强学习型学院的建设工作，通过进一步加强青年教师培养，提升教师队伍素质和水平。

4.教学设备采购及校园修缮工程67.40万元。

5. 学员宿舍及餐厅、食堂设备更新改造支出100.00万元。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部门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我单位2019年收入预算为1,779.00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增加348.51万元，增长24.36％，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1,721.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721.6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20万元；

3.动用历年结余37.40万元。

（二）我单位2019年支出预算为1,779.00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增加348.51万元，增长24.36％，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1,393.60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160.21万元，公用支出233.39万元；

2.项目支出365.40万元；

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2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21.60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增加311.11万元，增长22.06%，主要是由于人员费用增加(35人增加到37人)和项目增加（学员宿舍及餐厅、食堂设备更新改造支出100.00万元），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其他进修培训（基本支出）1,093.0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支出（工资及津补贴奖金等）费用893.75万元，公用定额支出199.33万元。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190.19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统发工资及非统发部分和过节费等。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75.5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四）事业单位医疗34.7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和离休及5.12干部的医疗保险费。

（五）其他进修培训（项目支出）328万元,主要:1.于公益性培训业务费198万元;2.学员宿舍及餐厅、食堂设备更新改造支出100.0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无政府性基金拨款及收支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我单位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6.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5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年无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与上年预算数持平(都无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19年预算安排1万元。主要用于往来单位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年预算安排15.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5.5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

2019年我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99.33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9.21万元，增长4.84%。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5.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5.2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单位共有车辆5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19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附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